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正美丰业**

**ZMFY Automobile Glass Services Limited**

**正美豐業汽車玻璃服務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35)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全年業績公佈**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之特色**

創業板的地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經驗豐富的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新興的性質所然，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本公佈包括之資料乃遵照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正美豐業汽車玻璃服務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董事（「董事」）願就本公佈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並無誤導或欺騙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事實，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內容或本公佈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於其刊登日期起在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http://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一連登載最少七日及於本公司之網頁[www.zmfy.com.hk](http://www.zmfy.com.hk)刊登。

## 全年業績

正美豐業汽車玻璃服務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一二年度之比較數字如下：

###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4	144,214	136,954
銷售成本	5	(92,552)	(91,454)
毛利		51,662	45,500
其他虧損		(26)	(2)
銷售及分銷成本	5	(15,164)	(11,811)
行政開支	5	(21,657)	(13,096)
		14,815	20,591
融資收入		112	166
融資成本		(215)	(92)
融資（成本）／收入淨額		(103)	74
除所得稅前溢利		14,712	20,665
所得稅開支	6	(5,410)	(5,580)
年內溢利		9,302	15,085
其他全面虧損：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貨幣換算差額		(18)	(128)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9,284	14,957
各方應佔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8,664	14,367
非控股權益		638	718
		9,302	15,085
各方應佔全面收入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8,646	14,239
非控股權益		638	718
		9,284	14,957
本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以每股人民幣分列示）			
每股基本盈利	7	2.60	4.79
每股攤薄盈利	7	2.60	4.79
股息	8	-	12,402

#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20,573	20,732
無形資產		17,200	18,717
預付款項		8,341	—
		<u>46,114</u>	<u>39,449</u>
<b>流動資產</b>			
存貨	9	31,949	37,42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0	24,759	21,563
應收一名董事款項		58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2,399	24,389
		<u>109,165</u>	<u>83,372</u>
<b>資產總值</b>		<u><b>155,279</b></u>	<u><b>122,821</b></u>
<b>權益</b>			
<b>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股本及儲備</b>			
股本	11	3,157	—
儲備		132,037	97,788
		<u>135,194</u>	<u>97,788</u>
非控股權益		4,484	3,096
<b>權益總額</b>		<u><b>139,678</b></u>	<u><b>100,884</b></u>
<b>負債</b>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2	6,212	9,735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	712
應付股息		—	3,244
應付所得稅		2,839	2,112
		<u>9,051</u>	<u>15,803</u>
<b>非流動負債</b>			
遞延稅項負債		5,550	6,134
遞延政府補助金	12	1,000	—
		<u>6,550</u>	<u>6,134</u>
<b>負債總額</b>		<u><b>15,601</b></u>	<u><b>21,937</b></u>
<b>權益及負債總額</b>		<u><b>155,279</b></u>	<u><b>122,821</b></u>
<b>流動資產淨值</b>		<u><b>100,114</b></u>	<u><b>67,569</b></u>
<b>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b>		<u><b>146,228</b></u>	<u><b>107,018</b></u>

# 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 1 公司資料及重組

### (a) 一般資料

正美豐業汽車玻璃服務有限公司（「本公司」）為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創業板」）上市。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而其附屬公司主要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汽車玻璃安裝服務銷售及汽車玻璃貿易（「上市業務」）。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在綜合財務報表內統稱為本集團。

除另有說明外，本綜合財務資料乃以人民幣千元（「人民幣千元」）呈列。

於本集團控股股東夏久美子女士（「夏久美子女士」）收購上市業務前，上市業務主要由北京正美豐業汽車服務有限公司（「北京正美服務」）及其附屬公司（統稱「北京正美集團」）進行。控股股東根據下列步驟收購上市業務：

- (1) 於二零一一年四月，Yu Sheng Investments Limited（「Yu Sheng」）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並由Lu Yu Global Limited（「Lu Yu」，由夏久美子女士最終擁有）全資擁有。
- (2) 於二零一一年五月，長洪投資（香港）有限公司（「長洪投資」）於香港註冊成立，並由Yu Sheng全資擁有。
- (3) 於二零一一年五月，長洪投資訂立買賣協議以收購北京正美服務的全部股權，代價為人民幣30,541,600元。該交易於二零一一年八月三十日完成。於收購後，北京正美服務成為長洪投資的全資附屬公司。

於二零一一年八月二十日，Yu Sheng及Lu Yu與Xinyi Automobile Glass (BVI) Company Limited（「Xinyi Automobile」）訂立股份認購協議，據此，向Xinyi Automobile發行2,000股每股面值1美元的Yu Sheng新股份，代價為人民幣28,000,000元。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發行該等新股份後，Xinyi Automobile持有Yu Sheng的20%股權。

### (b) 重組

為籌備本公司股份首次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上市，本集團進行集團重組（「重組」）。

於二零一三年二月八日，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家上市載體，並由Lu Yu全資擁有。

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九日，本公司分別向Lu Yu及Xinyi Automobile收購Yu Sheng的80%及20%股權，作為代價，本公司分別向Lu Yu及Xinyi Automobile發行及配發23,999,999股及6,000,000股入賬列作繳足的本公司新股份。

重組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九日完成。於重組完成後，本公司成為現組成本集團各公司的控股公司。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所應用的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除另有所述外，該等政策於呈列的所有年度一直貫徹應用。

## 3 編製基準

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並以歷史成本慣例編製。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綜合財務報表須運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此亦需要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作出判斷。

### (a) 本集團採納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的呈列」的修訂有關其他全面收入。此修訂的主要變動為規定實體將在「其他全面收入」中呈報的項目，按此等項目其後是否有機會重新分類至損益（重新分類調整）而組合起來。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綜合財務報表」建基於現有原則，透過確定控制權概念作為釐定是否應將某一實體納入母公司綜合財務報表的決定性因素。當難以進行評估時，這準則亦提供額外指引以協助釐定控制權。本集團已評定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對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影響，因為本集團屬下所有附屬公司均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下的控制權規定，亦無根據該新指引識別新的附屬公司。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披露於其他實體的權益」載有於其他實體的所有形式的權益的披露規定，包括合營安排、聯營公司、結構性實體及其他資產負債表外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11號及12號「綜合財務報表、合營安排及披露於其他實體的權益：「過渡性指引」之修訂，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11號及12號提供額外過渡性寬免，據此，提供經調整比較資料的規定僅限於上一個比較期間。就有關非綜合結構性實體的披露而言，該等修訂將刪除須在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前期間呈列比較資料之規定。

### (b) 以下為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開始的財政年度強制生效之經修訂準則及現有準則的新詮釋，但該等準則及詮釋並不相關或對本集團營運並無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 (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僱員福利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 (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獨立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 (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就政府貸款首次採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披露－金融資產與 金融負債的相互抵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合營安排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公平值計量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20號	露天礦場生產階段的剝採成本
年度改進項目	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 3 編製基準（續）

(c) 以下為已頒佈但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開始的財政年度尚未生效，而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之新訂／經修訂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界定福利計劃之員工福利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的相互抵銷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修訂本）	非金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衍生工具的更替及對沖會計處理的延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及香港 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	強制生效日期及過渡性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的分類與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對沖會計以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及香港 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	投資主體的合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	監管遞延賬目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21號	徵費
年度改進項目	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 週期的年度改進
年度改進項目	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 週期的年度改進

本集團已開始評估適用修訂對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的影響，但尚未完成有關評估。

### 4 分部報告

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已認定為執行董事及財務總監的統稱。主要營運決策者審閱本集團的內部報告，以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

管理層按主要營運決策者於作出策略決定時審閱的報告釐定經營分部，報告包括分部收益及分部業績。經營分部業績指由主要營運決策者審閱的毛利。未分配開支指其他虧損淨額、銷售及分銷成本及行政開支。

主要營運決策者從地理劃分的角度考慮業務。有關經營分部及分部收益的資料呈列乃根據客戶所在的地理位置而呈列。分部資產及負債並非定期向本集團的主要營運決策者報告，因此，可呈報的分部資產及負債資料並未呈列於綜合財務報表內。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所有非流動資產均於中國持有。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本集團最大客戶的收益佔本集團收益總額約15%（二零一二年：16%）。

#### 4 分部報告 (續)

	北京、天津及三河		瀋陽		杭州		可呈報分部總額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來自以下業務的 營業額 - 收益：								
汽車玻璃銷售及 安裝／維修服務	115,334	111,330	3,082	2,067	2,575	2,518	120,991	115,915
汽車玻璃貿易	21,893	14,774	2,420	4,051	1,893	5,613	26,206	24,438
分部間銷售	(2,014)	(1,724)	(700)	(224)	(269)	(1,451)	(2,983)	(3,399)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u>135,213</u>	<u>124,380</u>	<u>4,802</u>	<u>5,894</u>	<u>4,199</u>	<u>6,680</u>	<u>144,214</u>	<u>136,954</u>
可呈報分部業績	<u>49,178</u>	<u>42,925</u>	<u>1,357</u>	<u>1,800</u>	<u>1,127</u>	<u>775</u>	<u>51,662</u>	<u>45,500</u>
折舊	4,157	3,100	39	25	70	55	4,266	3,180
資本開支	<u>3,662</u>	<u>5,265</u>	<u>252</u>	<u>-</u>	<u>315</u>	<u>-</u>	<u>4,229</u>	<u>5,265</u>

可呈報分部業績與年內溢利的對賬如下：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可呈報分部業績	51,662	45,500
未分配收入	-	-
未分配開支	<u>(36,847)</u>	<u>(24,909)</u>
融資收入	14,815	20,591
融資成本	<u>112</u>	<u>166</u>
	<u>(215)</u>	<u>(92)</u>
除所得稅前溢利	14,712	20,665
所得稅開支	<u>(5,410)</u>	<u>(5,580)</u>
年內溢利	9,302	15,085
非控股權益	<u>(638)</u>	<u>(718)</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u>8,664</u>	<u>14,367</u>

## 5 按性質劃分的開支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存貨成本 (附註9)	69,125	69,917
核數師酬金	1,207	1,065
廣告及市場推廣	1,631	1,044
營業稅及附加費	3,284	2,745
員工成本 (包括董事薪酬)	25,232	19,442
折舊	4,266	3,180
攤銷	1,517	1,517
租金	5,298	5,052
燃油	2,854	3,501
公共設施	964	1,099
運輸	1,517	1,279
會議開支	1,339	1,165
工具及制服	916	594
辦公室開支	1,266	794
上市開支	5,923	2,243
其他	3,034	1,724
	<u>129,373</u>	<u>116,361</u>

## 6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毋須繳納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稅項。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產生任何須繳付香港利得稅的應課稅溢利 (二零一二年：無)。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中國附屬公司須按稅率25%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二零一二年：25%)。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所得稅		
— 本年度	6,640	7,266
— 以往年度超額撥備	(646)	(620)
遞延所得稅	<u>(584)</u>	<u>(1,066)</u>
所得稅開支	<u>5,410</u>	<u>5,580</u>



## 6 所得稅開支（續）

本集團除所得稅前溢利的稅項與採用適用於各國所產生溢利的稅率計算得出的理論金額的差別如下：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除所得稅前溢利	<u>14,712</u>	<u>20,665</u>
按適用於各國所產生溢利的國內稅率計算	4,458	5,466
不可扣減的開支	1,336	734
並無就其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稅項虧損	262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u>(646)</u>	<u>(620)</u>
所得稅開支	<u>5,410</u>	<u>5,580</u>

加權平均適用稅率為30%（2012年：26%）。稅率上升是由於若干集團公司在各自所屬國家的盈利能力下降所致。

## 7 每股盈利

### (a)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乃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於釐定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已發行普通股數目時，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九日發行和配發的30,000,000股股份以及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七日透過資本化發行和配發的270,000,000股股份，均被視為自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起已經發行。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人民幣千元）	8,664	14,367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千股）	332,603	300,000
每股基本盈利（人民幣分）	<u>2.60</u>	<u>4.79</u>

### (b) 攤薄

由於年內並不存在任何具潛在攤薄影響的普通股，因此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二零一二年：相同）。

## 8 股息

在Yu Sheng於二零一二年八月十五日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五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上，董事分別建議派付人民幣9,402,220元及人民幣3,000,000元的股息。人民幣9,157,888元的股息已於二零一二年十月二十九日派付，而人民幣3,244,332元的股息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確認為應付股息並已於二零一三年三月十五日派付。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股息。

## 9 存貨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製成品	<u>31,949</u>	<u>37,420</u>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銷售成本」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為人民幣69,125,191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69,916,599元）。

## 1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8,149	17,018
預付款項 (附註)		
— 第三方	13,408	4,337
— 關聯方	38	—
其他應收款項		
— 第三方	654	208
— 關聯方	851	—
	<u>33,100</u>	<u>21,563</u>
減：非流動部份		
— 預付款項	(8,341)	—
流動部份	<u>24,759</u>	<u>21,563</u>

附註：預付款項包括下列各項：

	本集團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購買存貨的預付款項	2,096	413
股份發行成本的預付款項	—	1,606
預付租金	2,511	1,371
收購一家附屬公司的預付款項	8,000	—
其他	839	947
	<u>13,446</u>	<u>4,337</u>

本集團大部份銷售的信貸期為60至90天，貿易應收款項按發票日期計算的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0至30天	11,061	7,976
31至60天	4,929	3,515
61至90天	1,232	2,614
90天以上	927	2,913
合計	<u>18,149</u>	<u>17,018</u>

## 1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續)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人民幣973,703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2,925,759元)已逾期但並無減值。概無就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計提撥備。此等貿易應收款項與並無重大財務困難的眾多獨立客戶有關，且根據過往經驗，逾期款項可予收回。此等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61至90天	47	13
90天以上	927	2,913
合計	<u>974</u>	<u>2,926</u>

於報告日期的最高信貸風險為上述各類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本集團並無就此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未逾期亦無減值的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的信貸質素可參考有關對手方的過往違約率而評估。所有債務人均為過往並無違約的現有客戶。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 11 股本

	附註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股份數目	人民幣千元	股份數目	人民幣千元
法定：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c)	<u>780,000,000</u>	<u>6,094</u>	<u>-</u>	<u>-</u>
已發行及繳足：					
於一月一日	(a)	-	-	-	-
本公司註冊成立時發行新股份	(b)	1	-	-	-
根據重組發行股份	(d)	<u>29,999,999</u>	<u>237</u>	-	-
根據資本化發行而發行股份	(e)	<u>270,000,000</u>	<u>2,131</u>	-	-
上市時發行新股份	(f)	<u>100,000,000</u>	<u>789</u>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u>400,000,000</u>	<u>3,157</u>	<u>-</u>	<u>-</u>

## 11 股本（續）

附註：

- (a) 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二月八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因此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已發行股本。
- (b) 於本公司註冊成立時，法定股本為390,000港元，分為39,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於註冊成立時按面值發行1股股份。
- (c) 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九日，股東決議藉增設741,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將本公司法定股本由390,000港元增至7,800,000港元（相等於人民幣6,093,750元）。
- (d) 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九日，本公司分別向Lu Yu及Xinyi Automobile收購Yu Sheng的80%及20%股權，而作為代價，本公司透過削減股份溢價賬，分別向Lu Yu及Xinyi Automobile發行及配發23,999,999股及6,000,000股入賬列作繳足的本公司新股份。
- (e) 根據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八月九日的股東決議案，本公司將2,700,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2,131,000元）撥充資本，計入股份溢價賬的進項，以按面值繳足270,000,000股股份的股本。發行的新普通股在各方面與現有股份享有同等地位。
- (f) 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日，為了配售本公司股份，本公司按每股0.45港元的價格發行合共1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新普通股（總面值為1,000,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789,000元）），總現金代價為45,000,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35,508,000元），而發行成本為人民幣9,747,000元。導致產生股份溢價人民幣24,972,000元。

## 1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本集團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部份：		
貿易應付款項		
－ 第三方	1,173	3,363
－ 關聯方	–	1,829
應付增值稅	1,511	1,212
應付薪金	2,338	2,399
應計上市開支	–	23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190	699
	<b>6,212</b>	<b>9,735</b>
非流動部份：		
遞延政府補助金（附註）	1,000	–
合計	<b>7,212</b>	<b>9,735</b>

附註：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九日，本集團與天津新技術產業園區武清開發區總公司訂立協議，按成本約人民幣5,500,000元競投天津武清開發區一幅總面積20,000平方米的土地。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購入該幅土地。本集團就在該幅土地上的基礎設施的興建獲授政府補助金人民幣3,100,000元。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從天津新技術產業園區武清開發區總公司收取人民幣1,000,000元，而該金額已確認為遞延政府補助金。至於餘下人民幣2,100,000元，其中50%將於本集團結算土地成本人民幣5,500,000元後30個工作天內收取，而其餘50%將於完成基礎設施的興建後7個工作天內收取。

## 1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續)

供應商授出的付款期為自發票日期起計60天內或貨到付現。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付款項按發票日期計算的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0至30天	1,105	4,291
31至60天	30	834
61至90天	38	37
90天以上	-	30
合計	<u>1,173</u>	<u>5,192</u>

## 13 經營租賃承擔

於結算日，不可註銷經營租賃項下應付的未來最低租賃款項總額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4,961	4,108
一年後但五年內	10,492	7,505
五年以上	4,780	6,893
合計	<u>20,233</u>	<u>18,506</u>

若干租賃訂有價格上漲條款及免租期。

## 14 資本承擔

於結算日仍存在而未作撥備的資本承擔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 收購一家附屬公司的代價	8,000	—
— 收購一幅土地的代價	5,500	—
	<u>13,500</u>	<u>—</u>

## 15 結算日後事項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十七日，本集團與兩名獨立第三方訂立買賣協議，收購深圳信義達汽車玻璃有限公司（一間位於深圳的公司）的100%股本權益，而該公司的主要業務為在中國從事汽車玻璃銷售及安裝／維修服務及汽車玻璃貿易。收購的總代價為人民幣16,000,000元，其中按金人民幣8,000,000元已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支付，而餘額人民幣8,000,000元已於二零一四年一月十五日完成收購時支付。管理層現正評估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的財務影響，包括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業務合併」進行購買價分配。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八日，為了發展和提供新能源工程及安裝服務，天津正美玻璃科技有限公司（本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新成立一家位於天津，名為天津豐業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天津豐業新能源」）的全資附屬公司，將主要在中國從事提供光伏系統安裝服務。天津豐業新能源的股本為人民幣3,000,000元。

根據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一月三日的貸款協議，本集團授予一名董事人民幣4,000,000元之貸款。該貸款為無抵押、按年利率6.44%計息，及須於3個月內償還。該貸款以人民幣計值。該名董事已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一日全數償還貸款。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緒言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從事汽車玻璃銷售及安裝／維修服務及汽車玻璃貿易，但其本身並不製造玻璃。本集團汽車玻璃安裝／維修服務乃於本集團的服務中心向非預約客戶提供，或由本集團的車隊服務團隊在中國有關地點向要求上門服務的客戶提供。本集團亦從事汽車玻璃貿易，本集團向汽車玻璃供應商購買汽車玻璃，再轉售予中國業內同行及汽車玻璃貿易商。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在中國5個城市（包括北京、三河（河北）、天津、杭州及瀋陽）經營22個服務中心。本集團亦擁有110個車隊服務團隊派駐於服務中心，以向要求上門服務的客戶提供汽車玻璃安裝／維修服務。本集團已與中國逾30家保險公司合作，向該等保險公司的投保人提供汽車玻璃安裝／維修服務。本集團為各種私家及公共車輛提供汽車玻璃安裝／維修服務，並擁有全面汽車玻璃組合，以迎合各種車輛以及中國的此等客戶的需要。本集團的主要客戶類型包括保險公司、企業客戶及個人客戶。

### 業務回顧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收益總額約為人民幣144,214,000元，較二零一二年約人民幣136,954,000元增長約人民幣7,260,000元，增幅為5.3%。於二零一三年，毛利總額由二零一二年約人民幣45,500,000元增加約人民幣6,162,000元或13.5%，至約人民幣51,662,000元。二零一三年的毛利率由二零一二年的33.2%上升至35.8%。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全面收入總額由二零一二年約人民幣14,239,000元減少至二零一三年約人民幣8,646,000元。

### 分部回顧

按分部劃分的收益、毛利及毛利率分析如下：

	收益		變動 %	毛利		變動 %	毛利率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	%
汽車玻璃銷售及安裝／ 維修服務	120,991	115,915	4.4	47,641	42,747	11.4	39.4	36.9
汽車玻璃貿易	23,223	21,039	10.4	4,021	2,753	46.1	17.3	13.1
合計	<u>144,214</u>	<u>136,954</u>	<u>5.3</u>	<u>51,662</u>	<u>45,500</u>	<u>13.5</u>	<u>35.8</u>	<u>33.2</u>

## 汽車玻璃銷售及安裝／維修服務

汽車玻璃銷售及安裝／維修服務收入為主要收入來源，佔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之總收入約83.9%，並預期繼續成為未來本集團的主要收入來源。收入來自提供汽車玻璃銷售及安裝／維修服務，而有關服務乃於本集團的服務中心向非預約客戶提供，或由本集團的車隊服務團隊為要求上門服務的中國客戶提供汽車玻璃安裝／維修服務。

汽車玻璃銷售及安裝／維修服務收入由二零一二年約人民幣115,915,000元增加約人民幣5,076,000元或4.4%，至二零一三年約人民幣120,991,000元。增長主要是因為較去年相比，於二零一三年該分部的平均銷售價格上漲及企業客戶數量增加所致。

於二零一三年，汽車玻璃銷售及安裝／維修服務的毛利約為人民幣47,641,000元，較二零一二年約人民幣42,747,000元增加約11.4%。毛利率由二零一二年約36.9%上升至二零一三年約39.4%。毛利和毛利率上升主要由於本年度汽車玻璃的平均銷售價格增長以及本集團加強成本控制所致。

## 汽車玻璃貿易

本集團向汽車玻璃供應商購買汽車玻璃，再轉售予中國業內同行及汽車玻璃貿易商。於二零一三年，汽車玻璃貿易收益約為人民幣23,223,000元，較二零一二年約人民幣21,039,000元增加約10.4%，這主要因為本年度平均銷售價格增加所致。

汽車玻璃貿易毛利由二零一二年約人民幣2,753,000元增加約人民幣1,268,000元或46.1%，至二零一三年約人民幣4,021,000元。毛利率由二零一二年約13.1%上升至二零一三年約17.3%，這主要因為本年度平均銷售價格增加所致。

## 其他虧損

其他虧損因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而產生。

## 銷售及分銷成本

銷售及分銷成本由二零一二年約人民幣11,811,000元增加約28.4%至二零一三年約人民幣15,164,000元。增加主要是因為於本年度員工數量增加導致員工成本上升及本集團就其營運委聘市場推廣代理制訂市場推廣及廣告活動。



## 行政開支

本集團行政開支主要包括上市費用、核數師薪酬、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法律及專業費用、折舊、會議及討論會開支、辦公室費用和租金。行政開支總額由二零一二年約人民幣13,096,000元增加約65.4%至二零一三年約人民幣21,657,000元。增加主要因為二零一三年的上市費用約人民幣5,923,000元（於二零一二年約為人民幣2,243,000元）、員工數量增加使員工成本上升，以及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日在聯交所創業板上市後董事薪酬和專業費用增加所致。

## 融資成本及收入淨額

由於有關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匯兌虧損，融資成本由二零一二年約人民幣92,000元增加至二零一三年約人民幣215,000元。融資收入由二零一二年約人民幣166,000元減少至二零一三年約人民幣112,000元，是由於存放於中國國內銀行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所致。

##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由二零一二年約人民幣5,580,000元減少約3.0%至二零一三年約人民幣5,410,000元。減少主要是由於本年度除所得稅前溢利減少所致。

## 年內溢利

本年度本集團純利由去年約人民幣15,085,000元減少約38.3%至約人民幣9,302,000元。本年度純利減少主要由於確認的上市開支金額約為人民幣5,923,000元（二零一二年產生的上市開支約為人民幣2,243,000元），以及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日在聯交所創業板上市後董事薪酬及專業費用增加。

## 流動比率

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流動比率為12.1，而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5.3。流動比率增加，主要由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日在聯交所創業板上市的所得款項淨額導致銀行現金增加，以及貿易應付款項減少所致。

## 資本架構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產淨值約為人民幣139,678,000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100,884,000元），包括非流動資產約人民幣46,114,000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39,449,000元）及流動資產約人民幣109,165,000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83,372,000元）。本集團錄得淨流動資產水平約人民幣100,114,000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67,569,000元），主要包括現金及銀行現金等價物約人民幣52,399,000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24,389,000元）、存貨約人民幣31,949,000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37,420,000元）、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約人民幣24,759,000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21,563,000元）及應收一名董事款項人民幣58,000元（二零一二年：無）。主要流動負債為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約人民幣6,212,000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9,735,000元）、應付稅項約人民幣2,839,000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2,112,000元）、應付一名董事款項為零（二零一二年：人民幣712,000元）及應付股息為零（二零一二年：人民幣3,244,000元）。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人民幣52,399,000元，與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24,389,000元比較，增加淨額約為人民幣28,010,000元。由於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負債，因此並無負債比率（二零一二年：無）。本集團主要從來自經營活動的內部產生現金流量，以及透過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日於聯交所創業板上市而配售100,000,000股新股份所得款項淨額，來滿足營運資金需要。來自經營活動的現金流入淨額約為人民幣13,768,000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5,261,000元），是由於有效管理營運資金而從營運中取得剩餘現金淨額所致。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銀行借貸（二零一二年：無）。

##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就銀行借貸或其他目的而將資產抵押（二零一二年：無）。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一二年：無）。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全面收入總額及淨利潤率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全面收入總額約為人民幣8,646,000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14,239,000元），較二零一二年減少約39.3%。本集團的淨利潤率由二零一二年的11.0%下跌至二零一三年的6.4%。

##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營運，大部份交易均以人民幣結算。本集團部份現金及銀行存款以港元計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就任何外幣風險進行對沖。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在中國僱用合共357名僱員（二零一二年：383名僱員）。本集團的薪酬政策乃根據行業慣例及僱員個人表現而制訂。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總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約為人民幣25,232,000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19,442,000元）。本集團已為其僱員採納購股權計劃。

## 持有之重大投資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 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本集團已於二零一四年一月十五日完成收購深圳信義達汽車玻璃有限公司（一家位於深圳的公司）的100%股本權益，總代價為人民幣16,000,000元。

本集團與天津新技術產業園區武清開發區總公司訂立協議，按成本約人民幣5,500,000元競投位於天津市武清開發區一幅面積約20,000平方米的土地，用作興建倉庫作物流用途，而投標將於二零一五年到期。有關資金將從本集團內部營運資金中撥付。

除上文所披露及本公佈所披露的業務計劃外，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其他計劃。

## 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十七日，本集團與兩名獨立第三方訂立買賣協議，收購深圳信義達汽車玻璃有限公司（一間位於深圳的公司）的100%股本權益，而該公司的主要業務為在中國從事汽車玻璃銷售及安裝／維修服務及汽車玻璃貿易。收購的總代價為人民幣16,000,000元，其中按金人民幣8,000,000元已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支付，而餘額人民幣8,000,000元已於二零一四年一月十五日完成收購時支付。管理層現正評估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的財務影響，包括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業務合併」進行購買價分配。

本集團於年內並無訂立其他有關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重大收購或出售交易。

## 展望

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日在聯交所創業板上市（「上市」）。上市所籌集之資金為本集團未來發展奠定穩固的基礎。展望未來，本集團將努力鞏固在中國汽車玻璃安裝／維修服務行業的地位及進一步擴大在中國的業務營運。本集團計劃透過開設新的服務中心提供汽車玻璃安裝／維修服務來擴張現有業務。根據對本集團服務的需求及中國汽車玻璃安裝／維修行業的發展，本集團擬在中國開設新的服務中心。

本集團亦計劃透過與合夥人進行戰略性併購、結盟、合營或與本集團擴張戰略互補的其他合作形式擴張業務。本集團擬於華南（如深圳、上海及廣州）選擇可增強本集團服務中心網絡、增加本集團市場份額及符合本集團品牌形象的合併或收購作為併購目標。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十七日，本集團與獨立第三方訂立買賣協議，以收購深圳市信義達汽車玻璃有限公司（一間位於深圳的公司）的100%股本權益，而該公司的主要業務為在中國從事汽車玻璃安裝／維修服務及汽車玻璃貿易。收購的總代價為人民幣16,000,000元，而收購已於二零一四年一月完成。此外，本集團亦將探討業務合作機會，例如合組其他業務的聯盟或合資企業，以盡量提升股東價值。本集團相信，該項收購將為本集團帶來協同效應及提高本集團的股東價值。

為進一步推廣本集團品牌形象及提高其聲譽，本集團計劃透過樹立品牌、廣告宣傳、公共關係及其他推廣手段加大市場推廣力度。本集團的市場推廣活動將著力於鞏固其在向客戶提供優質汽車玻璃及安裝／維修服務（涵蓋各種汽車玻璃）方面的良好聲譽。為達至此目標，本集團將透過各種媒體，如（其中包括）無線電台、互聯網廣告展示及報章報導增加廣告活動以提高品牌知名度。本集團管理層現正優化本集團資源，務求擴充本集團現有業務和把握更多商機，例如提供光伏系統的安裝服務，以加強本集團業務增長。

##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深明上市公司有責任提高其透明度及問責性，故本公司一直致力維持高水平之企業管治，以符合股東的利益。本公司致力奉行最佳企業管治常規，並在切實可行情況下遵守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守則」）內收錄的守則條文。

董事認為，自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日（「上市日期」）在聯交所創業板上市後，本公司由上市日期直至本企業管治報告日期一直遵守守則。本公司將繼續不時檢討其企業管治常規，以提升企業管治水平、符合日益嚴格的監管要求，並達致股東及投資者的更高期望。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其條款不遜於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8至第5.67條所載關於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所規定標準。經向所有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所有董事確認於上市日期直至本公佈日期均一直遵守行為守則及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所規定標準。

## 合規顧問的權益

如本公司合規顧問華富嘉洛企業融資有限公司（「華富嘉洛」）所通知，除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八月十三日與華富嘉洛訂立之合規顧問協議以外，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華富嘉洛或其董事、僱員或聯繫人士（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概無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6A.32條於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股本中擁有任何權益（包括購股權或認購證券的權利）。

## 董事於競爭權益的權益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並無察覺各董事、本公司控股股東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士（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的任何業務或權益與本集團的業務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以及該人士與本集團有或可能有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由上市日期直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從公開途徑可得的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本公司截至本公佈刊發前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已按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維持足夠公眾持股量。

##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九日舉行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招開股東週年大會之通告將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八日在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登載，並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寄發予股東。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四年五月八日至二零一四年五月九日（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期間將不會辦理本公司的股份過戶手續，以決定本公司股東出席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的權益。為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股東必須確保所有轉讓文件連同相關股份證書，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七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至本公司於香港的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地址自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起改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九日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28至第5.33條及守則成立審核委員會，並書面訂定其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閱本公司的會計政策、財務狀況及財務匯報程序；與外部核數師進行溝通；評估內部財務及核數人員的表現；及評估本公司的內部監控系統。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審核委員會有三名成員，分別是方偉濂先生（主席）、陳金良先生及凌傑華先生。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

承董事會命  
正美豐業汽車玻璃服務有限公司  
夏路  
執行董事

香港，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夏路女士、賀長生先生及李洪林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夏久美子女士（主席）及劉錫源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方偉濂先生、陳金良先生及凌傑華先生。